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經費稽核委員會  
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100年11月25日（週五）中午12時20分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1樓總務處會議室

主席：蘇召集人顯達

記錄：林吟珊

出席人員：潘娉玉委員、王世信委員、林俊吉委員、黃蘭貴委員、蘇守政委員、  
平珩委員、孫斌立委員（請假）

列席人員：會計室楊美圓主任、總務處營繕組戴景初技正

壹、會務報告：99學年度校務基金收支、保管及運用稽核報告建議事項執行情形(略)。

貳、提案討論

一、為重新遴選本委員會之執行秘書，提請 討論。

決議：經召集人於本次會議遴選，由秘書室林秘書吟珊擔任100學年度本委員會之執行秘書。

二、有關本校各單位預算項目支用情形分析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(一)經會計室依前次會議決議，提供本校「99 年度校務基金各項費用彙計表」表列佔全校總支用比例前 10 項目者，經衡酌應可藉由校內各單位共同努力，達到撙節支出目標。為提高經費運用效益，並收節流成效，會計室可多宣導、鼓勵各單位將年度節省經費留存至次年度使用，以應業務實需。

(二)為利減少前述經常性支用項目經費，請總務處等權責單位會商會計室就各項支出進一步分析，據以研提更為積極之節流措施(如：針對統籌採購之各單位需求，擴大辦理集中採購或開口合約之項目)，以提出更多方案、更好的方法，相關檢討成果及辦理方向，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，以利瞭解。

(經會後瞭解：)

1. 本校目前電子保全、飲水機、燈管、影印紙等，業採全校集中採購方式，或將屬性相似之採購標的或連續性採購合併辦理，如：空調設備維護、校區邊坡監測服務、校區景觀維護等，以降低採購成本。

2. 有關「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」項目，業於 100 年 7 月 19 日、8 月 11 日由主任秘書邀集電算中心、會計室、總務處事務組，召開「101-102

年度各單位資訊軟硬體設備需求及辦理流程」研商會議，以利整合校內相關單位資訊軟硬體設備需求，俾利統籌採購。

- (三)請會計室於會後將「99 年度校務基金各項費用彙計表」及「由網路請購系統列印各單位經費明細表說明」分送各單位參考運用，俾利各單位瞭解，以及研議經常性項目節流情形與可行性。
- (四)為利 100 年度決算之稽核，請會計室於決算作業完成後，提供本委員會 100 年度全校經常性支用項目佔全校經費支用之百分比數值，並請比較 99、100 年度支出變化情形，俾利續行研處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為落實節約能源用電政策，建議總務處主動協助各單位研思改善措施，俾達節流成效。(提案人：平委員珩)

決議：

依本次會議書面資料所示：總務處業研議配合總務 E 化系統之建置，將用電情形納入，俾利查詢，日後各單位可透過系統了解用電資訊。本案請總務處多加積極協助各單位節電，另全校節電成效均定期向「節約能源推動小組」提出報告說明，同時請將相關資料送本委員會參酌，後續將視實需，再行邀請總務處列席說明成效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13 時 25 分。